

108年第1期

華語文 師資培訓班



本班特色

- 1.本校為全台第一所設立應用華語文學系之學校，並擁有辦理海內外華語文師資研習之豐富經驗。
- 2.本課程是為有志從事華語教學之人士開設基礎入門之華語文教學課程，非專為華語教師能力認證考試所開設。課程內容兼顧理論與實務課程，結業測驗含紙筆測驗及學員教學演示，教學演示將安排外籍學生配合試教，讓學員能夠實際體驗教學現場狀況。
- 3.每班以25人為限，滿15人即開班，採中小班教學制以控管學習品質。
- 4.修業期滿，將發給中英文結業證明書。

※提醒您：1.本課程非專為華語教師能力認證考試所開設。
2.本中心之結業證書不同於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

報名資格：歡迎有興趣加入華語教學行列，並對教學充滿熱忱者。

※提醒您：國內華語中心及國外華語教師的任教資格，幾乎都要求大學以上學歷。

報名截止：108/4/14(日)截止。

上課時間：108/4/20-6/23 週六日09:00~16:00 共100小時。

學雜費：19,500元

優惠 辦法

- (1)推廣舊生可享優惠價19,000元。
 - (2)4/7(日)前完成報名，學雜費優惠價18,500元。
 - (3)三人以上團報，學雜費優惠價18,500元/人。
- ※以上優惠辦法請擇一使用，本課程不享其它優惠辦法。

繳交資料：(1)報名表。(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3)學雜費。

注意事項：學員因故退學者，依以下退費標準退費，本辦法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辦理：(1)報名繳費後3日內(不含開課前一週)或預定上課日一個月前辦理退費者，退還學費(扣除報名費)之95%。(2)報名繳費3日後或開課前一個月內退費者，退還學費(扣除報名費)之90%。(3)自實際上課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學費(扣除報名費)之50%。(4)自實際上課日起算，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得申請退費。

報名方式：1.現場報名(可付現或刷卡)

2.傳真報名(繳費收據連同報名表一起傳真，可書面刷卡)

地址：32023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中原大學內真知教學大樓9樓)

諮詢電話：(03)2651313 傳真(03)2651398 課程承辦劉小姐(03)2651309

服務時間：週一至五09:00-21:30；週六日09:00-16:30

網站：推廣教育處 <http://oce.cycu.edu.tw> 華語教學中心 <http://mlc.cycu.edu.tw>